

108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說明會紀錄

壹、時間：107 年 9 月 4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貳、地點：中央聯合大樓南棟 18 樓第 5 會議室

參、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肆、教育部人員致詞：略。

伍、修正要點草案說明：

案由：有關 108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要點修正規定（草案）研擬修正，是否妥適，請各校代表惠示卓見。

說明：

一、計畫說明：

（一）法規依據。

（二）108 年度計畫數據採計說明。

二、核配基準說明：

（一）補助核配基準。

（二）獎勵核配基準。

（三）獎勵經費核配門檻。

（四）獎勵經費減計原則。

（五）獎勵經費增加原則。

三、修正要點草案說明：

（一）實施對象修正：新增專案輔導學校及實驗教育學校規定。

（二）補助指標修正：修正政策績效「學生事務及輔導」、「校園安全及環保節能」，新增「體育推展成效」內容及權重配分。

（三）經費使用原則修正：明定不得支用於次年度之所需經費。

（四）行政運作考核項目修正。

四、相關注意事項。

陸、各校發言意見及回應：詳附表（含當日各校提供之發言條及會後回傳意見）。

柒、總結：本部將參酌各校會上發言及建議，再予研議修正 108 年度要點。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上午 11 時 45 分

108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專院校務發展計畫」說明會
各校發言意見及回應

更新時間：107.9.12

一、補助指標

序號	學校	時間	分類	學校提問/建議	本部回應說明
1	馬偕醫學院	說明會	政策績效	請問體育推展成效績效的認列： 若學校舉辦校慶聯合運動會，兩天的活動中，第一天有體適能測驗，第二天則是運動競賽，是否達成 A.前一學年度至少辦理全校綜合性運動會一次。B.前一學年度至少辦理學生體適能檢測一次。兩項各計一次。	是，可達成 A、B 兩項目。
2	法鼓文理學院	說明會	政策績效	學校辦理運動賽事及學生體適能檢測狀況之 C.前一學年度至少辦理全校各類運動競賽六次。 是否可考量學校規模而減少項目？	否，學校一學年度至少辦理全校各類運動競賽六次，運動項目有分為個人項目及多人項目，如學校規模不大，可考量辦理個人項目，讓學生有良好的體魄跟健康的身心。

二、其他

序號	學校	時間	分類	學校提問/建議	本部回應說明
1	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	說明會	經費支用	近日南部豪雨造成災損。 獎補助目前用在工程改善部分上限為 10%，因豪雨災損能否移撥獎補助經費做為重建經費，譬如底毯、地板整修、冷氣、因浸水損壞更新電路進水修繕等？	支應於建物因遭受突發性、不可抗力之災害所需之安全查核、鑑定評估或復建等事項，不受總獎勵、補助經費之百分之十及事前報經本部核准限制，相關原始支出憑證及相關資料應妥為保管，以備查核。
2	長庚大學	說明會	經費支用	使用獎補助經費購買的設備提供以下「對象」相關專業服務是否可酌收設備之耗材費及管理維護費（由校外機關行號或單位支付），而不須列入衍生收入繳回。 1. 對其他學術、研究等非營利機構（例如：其他大學、工研院…等）。	否，只是要使用獎補助經費購買之設備所產生之衍生收入皆須繳回。

序號	學校	時間	分類	學校提問/建議	本部回應說明
				<p>2. 對本校已正式立案的產學合作計畫所需。</p> <p>3. 本校教師執行校外研究計畫所需。</p>	
3	法鼓文理學院	說明會	經費支用	<p>行政院於 107 年 1 月 23 日行政院院授人給字第 1070030976 號函訂定發布「講座鐘點費支給表」並從 107 年 2 月 1 日生效，外聘國內專家學者講座鐘點費上限為 2,000 元，但「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之編列基準為 1,600 元，請問該以那一項規定為基準？</p>	<p>學校得依行政院 107 年 1 月 23 日行政院院授人給字第 1070030976 號函訂定發布「講座鐘點費支給表」支用。</p>
4	靜宜大學	說明會	經費支用	<p>獎補助經費是否可支用於國際姐妹校交流或國際學術交流等活動之出國機票費？</p>	<p>國際姐妹校交流或國際學術交流等活動應事先列入支用計畫書者，始得支應。交流人員如為學校董事，應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始得支應。</p>
5	東海大學	說明會後	經費支用	<p>有關教育部補助私校調整專任教師學術研究加給經費之核銷方式</p> <p>1. 依教育部 107 年 4 月 11 日臺教高(三)字第 1070052468 號函說明二所述，係核予「調升後所生負擔的 50%」補助經費。(即每人補助金額，教授為 2,722 元、副教授為 490 元、助理教授為 450 元、講師為 390 元及舊制助教為 315 元)。並採專款專用方式辦理。</p> <p>2. 另，107 年 7 月 6 日雲林科技大學獎補助小組來信，有關此補助經費之支付原則，為避免增加學校行政負擔並兼顧補助經費專款專用使用原則以及提昇專任教師學術研究加給之目的，採「限定經費使用於專任教師學術研究加給項目」方式辦理，即各校得於專任教師學術加給項下統籌運用該補助經費，毋須按月分攤每位教師調薪額度 50% 據以支付，以提升該補助經費使用彈性。以及說明，補助經費人數係依各校 106 年 10 月 15 日所填</p>	<p>1. 學校提出的做法(1)至(3)皆符合獎補助經費支用方式。</p> <p>2. 調升教師學術研究加給之補助經費，係以各校 106 年 10 月 15 日所填校庫資料之專任教師人數為計算基準，非只能支用於 106 年 10 月 15 日在職之專任教師之學術研究加給，106 年 10 月 15 日後新聘老師也可支用，但無授課事實及公立學校或政府機關退休之教師不可支用，故各校如因教師人數變動，致使該補助經費產生賸餘款情形，應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規定繳回。</p>

序號	學校	時間	分類	學校提問/建議	本部回應說明
				<p>校庫資料之專任教師人數為計算基準，故各校如因教師人數變動，致補助經費產生賸餘款情形，應依規定繳回。</p> <p>3. 因此，有關教育部補助私校調整專任教師學術研究加給經費之核銷方式，若如雲科大獎補助小組的來信，所謂採「限定經費使用於專任教師學術研究加給項目」方式辦理，其核銷方式(以教授級為例)，係應以如下何種做法為正確(1)調整後每教師 59,895 元之總數列冊(以本校規模一個月之薪給即核銷完竣)?或(2)調升後所生負擔，每教師 5,445 元列冊?或(3)調升後所生負擔的 50%，每教師 2,722 元列冊?</p> <p>又，因教師人數，每月或因退休、離職等因素而有異動，若毋須按月分攤(統計)每教師補助款之支用金額，如何核算執行結果有無剩餘款項?</p>	
6	高雄醫學大學	說明會後	經費支用	<p>高雄醫學大學可分享經費核銷經驗供各校參考，私校獎勵補助經費使用需符合三層規範，第一是學校計畫書須載明相關規劃內容，第二是符合教育部相關規範(作業要點均已明列)，第三則是校內必須秉持公平公開公正原則訂有相關辦法並依規範使用(相關規定如說明會會議資料第 27 頁)，學校執行經費時只要符合前述三層規範，就無違反規定之疑慮。</p> <p>另，本說明會為計畫申請端之作業說明，有關經費核銷細節或相關疑問，建議應諮詢負責經費查核之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溫琬婷助理)。</p> <p>以上建議供各校參酌。</p>	感謝學校經驗分享。